

证券代码：300001

证券简称：特锐德

公告编号：2024-077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694,34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49%，最高成交价为 21.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5.31 元/股，成交均价为 19.1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99,976,486.3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7,489,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1%，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不超过7,622.42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7,622.42万份。具体份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公司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将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由9.88元/股调整为9.78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募集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242,420元，实际认购总份额为73,242,420份，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资（2024）第000037号）。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3、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7,489,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1月18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9.78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7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均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本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中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

安排。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监事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但其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表决权，且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其保持独立性。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计划。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且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较为分散，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的持股比例较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如有），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董事、监事均将回避表决。

4、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将回避表决。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对象的交易相关提案时需要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9日